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應用外語系(科)
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記錄

時 間：111 年 9 月 20 日(二)中午 12 時 10 分

主 席：李幸瑾主任

委 員：史穎君老師、郭筱晴老師(請假)、張宜臻老師(請假)、王雅娟老師(請假)、
賴暄堯老師、黃瑞恆老師、陳姝伶老師(請假)

校外專家代表：蘇正隆董事長

學生代表：陳瑜蓉同學(曾婷漪同學代理)、余櫟鳴同學

工作人員：洪倩文、吳采真

記 錄：吳采真

壹、主席報告：

貳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

提案一、本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模組課程認證，提請 審議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應用外語系模組課程施行要點(109 學年度(含)以前入學)」辦理(如附件 1-1)。
- 二、本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有彭詩榆等 2 位同學申請「外語應用與文化溝通模組」認證，唐翊玲等 7 位同學申請「商管應用模組」認證，彙整表如附件 1-2。

決 議：依據本系模組課程實施要點，「外語應用與文化溝通模組」認證，彭詩榆等 2 位同學有條件通過；「商管應用模組」認證，唐翊玲等 7 位同學有條件通過，待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成績公布，審查通過後給予該模組認證資格。

提案二、本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交換生五專五甲林品妤同學申請抵免學分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本系五專五甲林品妤同學擬申請 110-2 交換期間修習相關課程之抵免申請。
- 二、申請抵免科目如下：

申請抵免本校之科目及學分												
編號	交換期間擬修習之科目及學分				課程代碼	科目名稱	年級	學期		學分	學時	必/選修別
	科目名稱	年級	學分	學時				上	下			
1	Institutions of the EU		2	9	509	英語解說與發表	五專五					必修
2	IDCS and Europe@Home		2	18	52011				v	2	2	
3	English for Guest Students		2	18	509	商用英語會話	五專五					必修
4	Strategic Export Marketing Plan		5	9	52073				v	2	2	

編號	交換期間擬修習之科目及學分				申請抵免本校之科目及學分							
	科目名稱	年級	學分	學時	課程代碼	科目名稱	年級	學期		學分	學時	必/選修別
								上	下			
5	Foundations of Marketing		5	18	40712850	行銷管理	四技一		v	2	2	選修
6	Management of Organisations in Europe		2	9								
7	Strategic Export Marketing Plan		5	9	40730070	創新與專案管理	四技三		v	2	2	選修
8	Introduction to Export Management		6	18								

三、本案經審查後作為學生抵免依據，學生抵免申請書暨相關資料詳附件 2。

決 議：林同學可申請抵免的科目如下：

編號	交換期間擬修習之科目及學分				申請抵免本校之科目及學分								
	科目名稱	年級	學分	學時	課程代碼	科目名稱	年級	學期		學分	學時	必/選修別	
								上	下				
1	Institutions of the EU		2	9	50952011	英語解說與發表	五專五			v	2	2	必修
2	IDCS and Europe@Home		2	18									
3	English for Guest Students		2	18	50952073	商用英語會話	五專五			v	2	2	必修
4	Strategic Export Marketing Plan		5	9									
5	Foundations of Marketing		5	18	40712850	行銷管理	四技一			v	2	2	選修
6	Management of Organisations in Europe		2	9									
7	Strategic Export Marketing Plan		5	9	40730070	創新與專案管理	四技三			v	2	2	選修
8	Introduction to Export Management		6	18									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、本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選修課程人數不符最低開課人數停開，以及因特殊因素仍必須開課之課程，提請 審議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學生選課辦法第 17 條規定辦理，如附件 1-1。
- 二、111-1 選修課程人數不符最低開課人數停開，以及因特殊因素仍必須開課之課程清單，如附件 1-2。
- 三、本案審議通過後，續送教務處及院課程委員會備查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、有關本系 110 學年度本位課程評鑑審查結果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「推動本位課程發展施行要點」辦理，如附件 2-1。
- 二、本系 110 學年度各學制本位課程經本系自評，並聘請書林出版有限公司蘇正隆教授、臺灣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鄧慧君教授擔任校外審查評鑑委員，審查建議如附件 2-2。
- 三、本案經本會議通過後，續送系務會議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及校課程委員會備查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：有關訂定111學年第1學期「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應用外語系證照獎勵類型表」一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為持續培養本系學生未來就業競爭力，並鼓勵學生拓展學習網絡，同時藉由考取相關專業證照，展現本系學生專業實力，前於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「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應用外語系學生參加專業考試檢定獎勵辦法」，如附件 3-1。
- 二、為配合上開辦法第二點證照類型之規定，爰訂定 111 學年第 1 學期「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應用外語系證照獎勵類型表」，如附件 3-2。
- 三、經查 111 年度下半年（111-1）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證照獎勵補助經費為新臺幣(以下同)2 萬元(40 位名額)，為鼓勵學生考取專業證照並配合本系專業核心需求，111 學年第 1 學期證照獎勵補助金擬規劃如下：
 - (一)考取英文證照類並達獎勵標準者，每位獎勵伍佰元，大學部 10 名，專科部 5 名，共 15 名。
 - (二)考取第二外語證照類並達獎勵標準者，每位獎勵伍佰元，全學制共 5 名。
 - (三)考取專業證照類並符合獎勵標準者，每位獎勵伍佰元，全學制共 20 名。
 - (四)以上各獎勵類型核定名額以申請順序擇優獎勵，且均可流用，其中學制流用順序為大學部優先、專科部次之；獎勵類型流用順序為英文證照優先、第二外語證照次之，專業證照最後。
- 四、另為配合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使用期程，與鼓勵同學修習跨領域專業能力，本學期（111-1）證照獎勵範圍係以 111 年度 1 月至 12 月考取上述證照者為限，且申請時程改自 9 月 26 日至 12 月 10 日止，其餘獎勵規則依照「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應用外語系學生參加專業考試檢定獎勵辦法」及相關規定辦理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、本系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黃麗樺老師「會計學」課程全英授課申請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「教師全外語教學課程實施辦法」辦理，如附件 4-1。
- 二、檢附黃麗樺老師四技外一甲「會計學」課程全英授課申請資料，如附件 4-2。
- 三、本案經本會議通過後，續送系務會議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及校課程委員會備查。

決 議：本案暫緩，考量學生學習成效，請黃麗樺老師針對會計入門知識及英文專業術語教學部分，補充新的課程規劃後再提出申請。

提案五、本系「就業衝刺微學分課程」與「Coursera 微學分課程」開設申請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「推動微學分課程實施要點」辦理，詳附件 5-1。
- 二、為達成本校「數位創新」政策目標，並滿足未來數年產業轉型人力需求，以協助學生做好就業準備，本系擬申請「就業衝刺微學分課程」以及「Coursera 微學分課程」，藉由鼓勵本系學生修讀跨領域與跨文化相關系列課程或活動，並提升學生自主學習的動機，以培育本系學生跨域學習、跨國溝通及參與國際合作能力。
- 三、檢附「就業衝刺微學分課程」開設申請表、出席紀錄表與「Coursera 微學分課程」開設申請表（如附件 5-2、附件 5-3、附件 5-4）；「就業衝刺」微學分課程之經費來源則由 111 年分配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」經常性使用業務費項下支應（111K001-24）；「Coursera 微學分課程」為國際知名大學開設線上課程，由學生自費申請，無經費需求。
- 四、本案經本會議通過後，續送系務會議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後，續送教務處辦理後續相關事宜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

- 一、有關新增本系進二技模組課程一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「模組課程實施辦法」第二條規定辦理，詳如附件一。
- 二、為拓展本系進修部學生學習網絡與跨域專業能力，同時考量進修部學生修課時間較為緊密，擬規劃於 112 學年度新增進二技模組課程名稱與修習課程，其內容初步規劃如附件二、附件三。
- 三、本案經本會議通過後，將於下次修正 112 學年度課程科目表時，同步修正進二技課程科目表與本系「模組課程實施要點」。

決 議：建議先調查進修部學生是否有模組修讀意願，並了解學生修課需求，視情況修改模組辦法及調整課程科目表，資料完備後再提出討論。

二、蘇委員：建議審視各學制課程之英文名稱，比對國外的課程名稱，把課程翻譯得更精準。

伍、散會：12 時 50 分。